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H W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8)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01,739	142,679
銷售成本		<u>(90,001)</u>	<u>(126,435)</u>
毛利		11,738	16,244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222
其他收入	4	1,558	215
行政開支		(8,193)	(8,026)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6	(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49)	1,142
融資成本	5	<u>(22)</u>	<u>(45)</u>
除稅前溢利	6	4,838	9,717
所得稅開支	7	<u>(586)</u>	<u>(1,463)</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值		<u>4,252</u>	<u>8,254</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0.43港仙</u>	<u>0.83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2年9月30日

	附註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96,197	81,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323	5,606
使用權資產		1,001	1,602
按金		632	852
遞延稅項資產		475	27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4,628</u>	<u>90,032</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2	53,086	48,007
貿易應收款項	13	34,679	23,5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97	9,388
可收回稅項		15,364	11,216
質押存款		7,053	22,8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3,028	62,781
流動資產總值		<u>176,407</u>	<u>177,719</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2	4,257	4,310
貿易應付款項	14	15,519	8,3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74	3,212
已收租金按金		88	–
租賃負債		1,087	1,288
整改工程撥備		7,365	7,269
虧損性合約撥備		1,400	–
流動負債總額		<u>33,890</u>	<u>24,421</u>
流動資產淨值		<u>142,517</u>	<u>153,2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7,145</u>	<u>243,33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37
非流動負債總額		<u>–</u>	<u>437</u>
資產淨值		<u>247,145</u>	<u>242,893</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10,000	10,000
儲備		237,145	232,893
權益總額		<u>247,145</u>	<u>242,893</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36-40號貴盛工業大廈一期4樓A及D室。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鋁質工程相關服務及買賣工具及設備。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Ornate Bright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千港元」)。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合併—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至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鋁質工程相關服務以及買賣工具及設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原因是本集團的資源已經整合，且並無任何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因此，並無進一步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均根據提供服務所在位置撥歸香港所有。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所在位置均位於香港。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u>101,739</u>	<u>142,679</u>

細分收益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及服務類型		
住宅樓宇的建築服務	90,866	73,324
非住宅樓宇的建築服務	10,873	69,163
買賣工具及設備	—	192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01,739</u>	<u>142,679</u>
收益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101,739	142,487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	192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01,739</u>	<u>142,679</u>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收回壞賬	269	—
銀行利息收入	14	176
政府補貼*	1,06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25
租金收入	212	14
	<u>1,558</u>	<u>215</u>

* 政府補貼是根據香港政府的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批出。作為收到2022年保就業計劃補貼的條件，本集團承諾不會作出裁員。

5.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u>22</u>	<u>45</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入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約成本	90,001	126,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4	1,1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0	835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6)	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249	(1,142)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151	3
整改工程淨撥備*	11,497	12,953
虧損性合約撥備**	1,400	—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整改工程淨撥備約11,497,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953,000港元)已計入上述披露合約成本。

**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就涉及一項建築工程的虧損性合約確認撥備約1,400,000港元(2021年9月30日：無)。

7.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內，香港利得稅就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自2018/2019應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其餘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16.5%。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本期間撥備	789	1,429
遞延稅項	(203)	34
	<u>586</u>	<u>1,463</u>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本公司不宣派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約4,252,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25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投資物業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物業用途變更，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約1,750,000港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本期間，本集團收購額外投資物業約16,247,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重估並無顯著造成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約222,000港元)。

過往年度採用的估值方法概無變動。於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11,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36,000港元)。

12. 合約資產／(負債)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 未發票據收益	19,123	11,770
— 應收保固金	<u>34,626</u>	<u>36,906</u>
	53,749	48,676
減值	<u>(663)</u>	<u>(669)</u>
	<u>53,086</u>	<u>48,007</u>
合約負債	<u>4,257</u>	<u>4,310</u>

計入合約資產之未發票據收益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發票據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檢查質量及數量後方可作實且有關工程須待客戶認可。當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通常為本集團已就所完成建築工程取得客戶認可之時)，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合約資產之應收保固金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收回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於合約規定的一定期間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當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通常為本集團就其所完成建築工程之服務質素提供保證期間之屆滿日期)，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合約資產增加／減少是由於近期／年末所提供的建築服務增加／減少。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披露於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

合約資產的預計收款或結算時間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1,218	28,102
一年後	<u>11,868</u>	<u>19,905</u>
	<u>53,086</u>	<u>48,007</u>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5,308	23,882
減值	(629)	(380)
	<u>34,679</u>	<u>23,502</u>

貿易應收款項為合約工程應收款項。管理層通常每月向客戶提交臨時付款申請，當中載有管理層對上月已竣工工程的估值進行估計的報表。在收到臨時付款申請後，客戶的工料測量師將於30天內核實已竣工工程的相關估值，並發出臨時付款證書。在發出臨時付款證書後30天內，客戶將基於該證書中規定的核准金額向本集團支付款項，並按照合約扣除任何保固金。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進度付款證明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0,322	17,313
31至90天	14,273	6,081
91至120天	-	108
超過120天	84	-
	<u>34,679</u>	<u>23,502</u>

14. 貿易應付款項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15,519</u>	<u>8,342</u>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10,739	3,860
31至90天	2,065	1,536
超過90天	2,715	2,946
	<u>15,519</u>	<u>8,342</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期限由相關合約規定，信貸期一般為30天。

15. 股本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u>	<u>10,000</u>

16. 或然負債

(a) 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履約保證向銀行作出擔保	<u>7,155</u>	<u>33,039</u>

於2022年9月30日，履約保證分別以本集團金額約7,053,000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22,825,000港元)的定期存款及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50,000,000港元(2022年3月31日：50,000,000港元)作抵押。

- (b) 在本集團建造業務的日常過程中，本集團或本集團次承判商的僱員在受僱期間因工發生意外導致人身傷害而向本集團提出若干索賠。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索賠屬於保險的承保範圍，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及經營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17. 資本承擔

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528</u>	<u>3,076</u>

18.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安排

經營租賃涉及本集團擁有的投資物業，租期為2年。租賃期屆滿時，承租人無權購買該物業。

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付款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50	156
第二年	<u>-</u>	<u>23</u>
	<u>350</u>	<u>179</u>

下表呈列於損益報告的金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	<u>212</u>	<u>14</u>

業務回顧與展望

本集團為一家於香港發展成熟的外牆工程承判商，專注窗戶方面。外牆工程可分為窗戶、窗口牆系統、幕牆系統及其他外牆組件。我們專注於就新建樓宇提供設計及建造服務及就現有樓宇提供翻新服務以及買賣工具及設備。我們的服務通常包括準備設計、進行結構計算及繪製施工圖以及項目各方面的管理及統籌，當中包括自材料供應商採購建築材料及／或分包安裝工程予我們的次承判商、現場項目管理及項目後竣工及維修服務。

我們的設計及建造服務通常在新建樓宇上進行，並涉及窗戶及其他外牆部件的安裝，例如金屬門、百葉窗、欄杆、格柵及天篷(統稱「設計及建造項目」)。另一方面，我們的翻新服務通常在現有樓宇上進行，通常涉及窗戶、金屬門及其他外牆部件的維修、更換、升級或維護(統稱「翻新項目」)。我們為不同類型的建築物提供設計、建造服務及翻新服務，包括香港的住宅公寓、商業建築、零售店、大學及酒店。該等不同類型的建築物大致可分為(i)住宅樓宇；及(ii)非住宅樓宇。

於2020年1月17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成為本公司業務的重要里程碑。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17個在建項目，各自獲授的合約金額(不包括變更訂單)均超過5百萬港元。該等在建項目於2022年9月30日的合約總金額及已確認收益總額(包括於2022年9月30日的變更訂單及合約金額調整)分別為約694.5百萬港元及314.1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毛利約11.7百萬港元，而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約16.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約為11.5%，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11.4%。

期內，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情況及其新變異毒株繼續對香港經濟和建造業的現金流、營運效率及若干項目的完工進度構成威脅。本集團認為**COVID-19**的情況將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並將密切關注本集團面臨的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此外，全球經濟前景亦在迅速惡化，如各國之間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全球面臨高通脹威脅，並引發廣泛的加息及貨幣緊縮浪潮；以及有關未來幾年全球經濟衰退的傳言。

除該等全球經濟因素外，本集團亦面對來自同業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及原材料價格上漲，該等因素對本集團構成挑戰。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惕及密切關注業務運營的發展。本集團將繼續採取更具競爭力的投標定價政策及嚴格控制生產成本，以實現合理的項目毛利率。

不論行業及經濟的近期挑戰及不確定因素如何，我們都將專注於我們的長期目標。本集團可考慮探索本集團的其他業務機會，以促進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加強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本集團於期內收購更多投資物業，並認為該等物業構成良好的投資機會，將為本集團提供合理及可觀的回報率。本集團擬於裝修後出租該等投資物業賺取租金收入。本集團亦將隨時準備在任何其他機會出現或引起我們注意時加以利用。我們預計，業務多元化將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更好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42.7百萬港元減少約41.0百萬港元或約28.7%至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1.7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手頭項目大致完成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約為11.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6.2百萬港元減少約27.7%。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約為11.5%，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11.4%。毛利率維持穩定，而毛利減少主要因回顧期間竣工工程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其他收入約為1.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15,000百萬元增加約1.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自香港政府收取的一次性政府補貼及收回壞賬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8.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0百萬港元增加約2.5%。於回顧期間的行政開支維持與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相若水平。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融資成本約為22,000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5,000港元減少約51.1%。該減少主要由於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8.3百萬港元減少約4.0百萬港元或約48.2%至回顧期間約4.3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與資本架構

股份於上市日期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股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53.0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62.8百萬港元)。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無銀行借款(2022年3月31日：無)。本集團未執行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產抵押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就銀行融資抵押約7.1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22.8百萬港元)的定期存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大多數經營交易及收益以港元結算，而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以外幣計值的貨幣交易及資產所佔比例微不足道，故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2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0.4%(2022年3月31日：約0.7%)。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投資約111,000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36,000港元)及約16.2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3百萬港元)分別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資本開支主要由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約的資本承擔約為2.5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3.1百萬港元)。

於2022年9月30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或然負債為就履約保證向銀行作出擔保約7.2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33.0百萬港元)。

於2022年9月30日，履約保證分別以本集團金額約7,053,000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22,825,000港元)的定期存款及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50,000,000港元(2022年3月31日：50,000,000港元)作抵押。

在本集團建造業務的日常過程中，本集團或本集團次承判商的僱員在受僱期間因工發生意外導致人身傷害而向本集團提出若干索賠。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索賠屬於保險的承保範圍，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及經營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所持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所有相關開支後)約為78.9百萬港元，略低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6日之分配結果(「分配結果」)公告所披露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82.5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的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調整。直至2022年9月30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分析載列如下：

	根據 分配結果 所得之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經調整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 起至2022年 9月30日之 實際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於2022年9月30日 來自股份發售 的未動用款項 的預期時間表
支付履約保證要求	32.7	31.2	31.2	-
獲授項目的前期成本	32.8	31.4	31.4	-
擴大項目管理團隊、 設計團隊、支援人員， 並租賃新辦公室	12.0	11.5	11.5	-
一般營運資金	5.0	4.8	4.8	-
	<u>82.5</u>	<u>78.9</u>	<u>78.9</u>	<u>-</u>

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根據變化多端的市況變更或修改計劃，以確保本集團之業務增長。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預計毋須對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作出任何變更，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按與建議分配一致的方式動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僱有合共63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2021年9月30日則有合共60名僱員。於回顧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7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4.5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僱員薪資及福利水平具競爭力，且透過本集團的薪資及花紅制度獎勵個人表現。本集團每年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對加薪、酌情花紅及晉升進行審閱。

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決定，當中計及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董事個別表現等因素。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與僱員出現勞工糾紛所引致的任何重大問題，招聘及留任經驗豐富的員工時亦無遭遇任何困難。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回顧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有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增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由陳越華先生兼任。鑒於陳越華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且於本公告日期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董事之一或唯一董事，董事會相信由陳越華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使本集團更有效及高效地進行整體業務規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其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於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屬適當，且透過董事會的運作，已給予足夠的制衡。董事會成員由經驗豐富及富有才幹之人士組成，且董事會組成中具備充分之獨立元素。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人士)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一項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9年12月12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志輝先生、陳漢淇先生及于志榮先生，以審閱有關本集團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中期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相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陳越華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越華先生及陳輝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志輝先生、陳漢淇先生及于志榮先生。